2011高大運動嘉年華【系際盃慢速壘球】錦標賽競賽規程

1. 主旨：為推展本校校內慢速壘球運動風氣，促進學生之間情誼及發掘優秀選手，提升壘球運動技術水準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2. 組織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體育室。

 二、協辦單位：棒壘社。

第三條、報名註冊：

一、日期：自100年11月21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00年11月25日（星期五）17：00點止。

 二、手續：請按主辦單位提供之報名表格格式，詳細填入各項資料後將紙本報名表於指定

 時間內繳交至體育室(賴先生)，並將電子檔以電子郵件寄至[sport@nuk.edu.tw](file:///D%3A%5C%E5%80%8B%E4%BA%BA%E8%B3%87%E6%96%99%E5%A4%BE%5CDesktop%5C104%E7%B6%B2%E9%A0%81%5Cfile%5Csport%40nuk.edu.tw)

 ，寄件標題註明：新生盃報名表-系別-組別。

 範例:新生盃報名表-電機工程學系。

 三、聯絡方式：體育室電話：(07)591-9380　賴先生。

 四、人數：各隊除領隊外，註冊隊員（含隊長）以20名為限。

 五、分組抽籤日期：100年11月29日（星期二）14：00點整於體育室辦理抽籤，未到者由

 主辦單代抽，不得異議。

第四條、比賽日期：100年12月5日（星期一）至100年12 月13日（星期二）。

第五條、比賽地點：本校棒壘球場。

第六條、參加單位：以系為單位。

第七條、參賽資格及限制：

 一、凡本校100學年度入學之一般生、轉學生、研究生、交換生、體育績優生皆可報名參加。

 二、若報名球員為研究生或交換生、體育績優生，請於報名表後註記欄位註記。

 三、比賽上場球員除一系限一位壘球績優生外，一般生與轉學生、研究生、及其他項目績優生

 則不在此限。

第八條、比賽規則：

1. 比賽以五十分鐘為限，採七局制。滿四局相差十分(含)以上，滿五局相差七分(含)以上，

 則提前結束比賽。

1. 若遇隊伍棄賽，則以7：0為結果。預賽採積分制：勝隊可得2分、和局兩隊各得1分、

 敗隊得0分。

1. 循環賽晉級取捨(各組取兩名)：積分最高者優先晉級;當積分相同比對戰紀錄，勝者晉級;

 若仍無法取捨則比失分，失分少者晉級;當失分相同比得分，得分多者晉級;若再相同則猜

 拳決定。

1. 複賽(循環賽)時如時間限制已到或第七局結束兩隊得分相等，則採取突破僵局制（各隊指

 定一位打擊者出來打擊、一壘則由打擊者的上一棒次佔有、三壘則由打擊者的上上棒次佔

 有、一人出局之突破僵局制，第一位打者打擊完後，依序後面棒次進行打擊。下一局還是

 由指定的棒次開始打擊，規則同上），直至分出勝負為止。

 五、冠軍戰，比賽採七局制，無時間限制，若第七局結束兩隊得分相等，則採取突破僵局制(同

 上)。

 六、球數以一好一壞開始，採三好四壞制。

 七、比賽採用四米半封殺線，跑壘員不得滑壘或刻意碰撞捕手，違者以防礙守備論。

 八、比賽規則未規定之事項，該場裁判之判決為最終決。

 九、如遇天然因素大會宣佈該局不能繼續比賽時，3局以上(含3局)即可裁定勝負，未滿3局

 由大會另行安排補賽。

 十、除上述規定外，其餘均參考2009-2010中華民國慢速壘球規則執行之。

第九條、一般規定：

 一、球隊出賽前十分鐘，應至紀錄台檢錄登入，並填妥出賽之球員名單。

 二、球隊出賽前，應將參加該場出賽二十名球員之學生證備妥，以備檢驗。

 三、球員報名註冊確定後不得再要求變更。

 四、未經報名註冊球員不得出賽，球隊如有不合規定之球員出場比賽時，一經發現即取消該隊

 繼續比賽之資格。

第十條、獎勵：前四名隊伍頒發獎盃以資鼓勵，另選出明星球員一名頒發獎狀。

第十一條、最有價值球員（MVP）選拔辦法：

 一、由冠亞軍之隊伍中打擊率（含預賽）累計最高者為MVP

第十二條、頒獎：前四名與MVP於閉幕式時統一頒獎，請各系務必參予閉幕式，頒獎時間另訂。

第十三條、附 則：

 一、各隊出賽時請著有號碼之統一服裝，嚴禁短褲，違者經勸導不聽，取消出賽權。

 二、當天最後一場比賽勝利之隊伍，應在比賽結束後清理所使用之比賽場地，以維持球場清潔。

 三、如有人數不足或特殊原因，需採用併隊報名者，須於領隊會議中提出申請，並經由予會人

 員通過同意，得以併之。

四、**各系需推派20人(需著隊服)參加開幕，未到場參加開幕之球隊主辦單位得取消該系參賽資**

 **格。**

 五、運動員出場比賽時應攜帶學生證以備查驗，當場提不出者，不得參加比賽。

第十四條、申訴：

1. 比賽發生爭議時，規則上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或裁判長之判決為終決。如規則或本規程

 無明文規定之問題，則由審判委員定之，其判決為終決。

 二、提出申請書時，必須繳付保證金新台幣三仟元整，申訴成立時，保證金退還，否則予以沒

 收。

第十五條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由主辦單位，得隨時修正公佈之。

2011高大運動嘉年華系際盃【壘球】錦標賽報名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系所名稱** |  |
| **教練** |  | **聯絡電話** |  |
| **聯絡人** |  | **聯絡電話** |  |
| 編號 | 學號 | 球員姓名 | 球衣背號 | 備註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 研究生與交換學生、體育績優生請於註記欄位中註記。

 體育室電話：(07)591-9380。 報名表請至體育室網站下載。